

# 旌德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2022 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

2022 年，在县委、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，县政府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、十九届历次全会和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，紧扣全县法治建设重点工作部署，扎实做好法治建设各项工作，取得积极成效。现将法治政府建设相关情况报告如下：

## 一、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措施和成效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县政府办主要负责人高度重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，切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，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摆在办公室工作的重要位置，坚持与日常工作同部署、同推进、同考核。坚持加强法治学习教育，将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办公室重点学习内容，通过办公室党组会、支部会、工作例会等形式，认真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、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各级法治政府建设有关会议精神，不断增强干部职工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、推动发展、化解矛盾、维护稳定的能力。坚持加强廉洁纪律教育，深刻汲取反面典型案例教训，广泛开展谈心谈话，及时纠正干部职工思想上、工作上的苗头性问题，严格督促干部职工依法办事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取得新成效。全年共

组织学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有组织犯罪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密码法》等法律法规3次。

（二）压紧压实责任。认真对照县委县政府法治建设工作要求，梳理办公室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，明确目标任务，制定任务清单，召开办公室会议对重点工作进行安排部署，将每项工作具体落实到人，确保各项工作有人抓。同时，强化考核问效，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纳入干部职工平时考核，作为评优评先重要依据，做到年初有安排、年中有落实、年末有考核，确保省、市、县关于法治政府建设决策部署落地见效。

（三）规范决策程序。严格落实《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》，紧盯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，未经公众参与、专家论证、风险评估、合法性审查、集体讨论决定等程序的重大事项，不得提交县政府常务会议讨论，不得以县政府或县政府办名义发文。严格执行“三重一大”决策制度，确保办公室涉及重大决策事项均经集体讨论决定，进一步推进决策科学化、民主化、法治化。充分发挥法律顾问专业优势，涉及重大决策按程序征求法律顾问意见，确保决策合法合规。

（四）规范政务公开。认真贯彻执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严格按照《条例》要求，在县政府网站主动公开与人民群众利益密切相关、需要人民群众知晓或参与的政府信息，准确公开财政预决算、重大建设审批和实

施等信息，主动接受群众监督和舆论监督，提高政府工作透明度。同时，在政府网站开设在线访谈、县长信箱等栏目，主动接受群众咨询，做好政策解答，回应社会关切，依法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。扎实推进依申请公开标准化、规范化建设，进一步建立健全登记、审核、办理、答复、公开等工作制度，畅通申请渠道，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质量。全年共公开各类信息 46801 条，受理依申请公开 13 件，均全部按照规范办理完毕。

（五）加强公文管理。严格落实规范性文件和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工作机制，加强与县司法局的沟通对接，及时掌握规范性文件审查、报备信息，按程序开展规范性文件印发、清理、报备等工作，做到应报尽报和及时清理规范，确保规范性文件合法有效。同时，严格落实“三审三校”要求，持续改进文风，不断提升公文处理质效。

（六）办好建议提案。坚持把办理人大代表建议、政协委员提案作为推进法治政府建设、密切党和政府同人民群众关系的重要渠道，作为转变工作作风、提升行政效能、树立良好形象的重要途径，将办理工作纳入年度重点工作，制定人大代表建议、政协委员提案任务分解表，明确牵头领导、责任单位、办理时限，加强督查督办，坚持开门办理，较好地完成了办理任务。全年办理人大代表建议 131 件、政协委员提案 114 件，办复率和满意率均达 100%。

（七）强化法治宣传。充分利用政府门户网站、政府政务新媒体等信息公开渠道，围绕经济发展、深化改革、民生改善、政府建设等领域，转载解读发布国家、地方及党内法律法规知识，开展形式多样的普法宣传教育，方便群众了解法治信息、法律知识，增强普法宣传教育的针对性和实效性。

## 二、存在的不足

虽然县政府办在法治建设方面做了一些工作，但与上级要求相比还存在一些差距。领导干部法律知识培训开展得还不够多，形式还较为单一，内容还不够系统。少数行政决策还存在程序不到位的问题，法治意识有待进一步提高。

## 三、下一步工作思路

下一步，县政府办将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认真贯彻落实省、市、县关于法治政府建设决策部署，充分发挥政治机关、中枢机关作用，推动持续提升政务公开、建议提案督查督办等工作质量，扎实做好各项法治工作。一是不断提升政务公开水平。二是进一步改进建议提案办理工作。三是严格依法依规履职。